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临泉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债券担保人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被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5】0416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临泉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泉交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0 临泉交投债 01/20 临泉债”、“20 临泉交投债 02/20 临泉 02”进行了信用评级。2025 年 6 月 13 日，东方金诚对公司及“20 临泉交投债 01/20 临泉债”、“20 临泉交投债 02/20 临泉 02”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20 临泉交投债 01/20 临泉债”、“20 临泉交投债 02/20 临泉 02”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发布了《临泉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债券担保人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被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的公告》

（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20 临泉交投债 01/20 临泉债”、“20 临泉交投债 02/20 临泉 02”担保人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兴农”）发生合并事项，具体内容如下：为加快推进国有金融资本整合，2025 年 9 月 27 日，根据《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股东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担保”）拟以向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渝富控股”）、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城投”）、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水务”）²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重庆兴农。

公告称，本次吸收合并以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重庆市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确定吸收合并的交易价格，三峡担保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全部对价。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三峡担保将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和承接重庆兴农的全部资产、负债、人员、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重庆兴农的法人资格将被注销。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已履行现阶段所必需的内部决策和审批程序，涉及的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尚未完成；重庆兴农的控股股东为重庆渝富控股，实际控制人为重庆市国资委。重庆兴农及三峡担保已聘请资产评估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本次吸收合并尚待重庆市国资委、重庆市地方金融管理局审批。公告称，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对临泉交投的公司治理、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

² 重庆渝富控股、重庆城投均由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持股；重庆水务由重庆渝富控股和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分别持股 80%和 20%。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0 临泉交投债 01/20 临泉债”、“20 临泉交投债 02/20 临泉 02”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7 日